

® Silhouette 诗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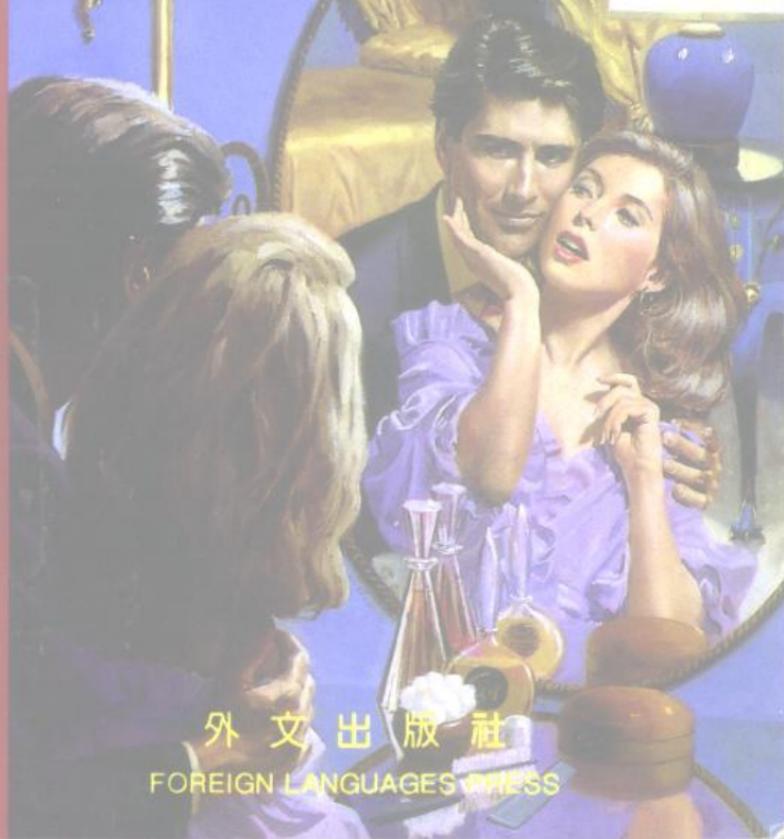
爱不释手系列

明月向晚春

Guilty

安·马瑟 著 陈文君 译

ANNE MATHER



外文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S PRESS

爱不释手系列之四

明月向晚春

GUILTY

作者:Anne Mather

安·马瑟 (英国)

译者:陈文君



Silhouette

外文出版社

(京)新登字 139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月向晚春/(英)安·马瑟著;陈文君译. —
北京:外文出版社,1995
(禾林罗曼史丛书·爱不释手系列;四)
ISBN 7-119-01543-5

I. 明… II. ①安… ②陈… III. 长篇小说—
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4822 号

(本书获得加拿大禾林图书公司的版权许可)

明月向晚春

安·马瑟 (Anne Mather) 著

陈文君 译

责任编辑 贾先锋

*

外文出版社出版

(中国北京百万庄路 24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1995 年(36 开)第一版

1996 年第一版第二次印刷

ISBN 7-119-01543-5/I · 367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1-95-129

定价:5.80 元

爱不释手系列之四

明月向晚春

GUILTY

DP74/1

出版日期：1996年1月

原著：安·马瑟 (Anne Mather)

译者：陈文君

责任编辑：贾先锋

外文出版社推广发行部独家发行

外文出版社与禾林图书公司合作出版

外文出版社：北京百万庄路24号

Silhouette, 诗露, 及 Couple Device 商标为加拿大商禾林图书有限公司注册所有。

非经著作权人同意,任何人不得重制、抄袭或转载本书全部或部分内容,或有其他侵权行为。

本书情节、人物皆属虚构,如有雷同,纯属巧合。

著作权所有 翻印必究

This edition is published under arrangement with
Harlequin Enterprises BV

主要人物

傅萝拉：三十九岁的英国小学教师，金发貌美、高挑动人，因年轻时的错误，将自己锁入罪恶感之中，一直未发觉自身的魅力。

罗杰克：意大利上流社会的单身贵族，三十二岁，高大英俊，曾有不幸婚姻，却对爱情执著追寻，有拉丁情人的热情特质。

茱 莉：萝拉的私生女，出世后便从未与生父谋面，得自萝拉美貌的遗传，有模特儿和明星的条件。

马 柯：萝拉学校的同事，老实的教书匠，对萝拉一往情深。

春风二度梅

傅萝拉

蓓蕾怎堪长冬寒
冰封雪摧苍茫天
你悄然牵起半世缘
如春风抚慰 褪色容颜

含苞待放 争艳是新蕊
春意浓 潇洒与谁
终究是 二度梅
再吐蕊 迎你入心扉

傅萝拉在十六岁初尝禁果后，就把自己禁锢在平淡的生活里，但现在，人生却面临巨变……

傅萝拉一开门听到电话铃响，心情立刻下沉，她本想踢掉鞋子，倒一杯酒，再好好地享受个热水澡的。她实在想不出谁有理由这么晚了还打电话来，她实在没有谈兴。

毕竟，她离开学校的亲子会不过二十分钟罢了。今天的亲子会显得特别冗长，她早就想趁这剩下的夜晚好好地放松一下。一周来打扫两次的佛瑞特太太照常煮了些东西放在烤炉里，虽然现在也可能煮得太老了，但从厨房里传来的阵阵香味正召唤着她。她想，也许是某位学生家长或同事——虽然比较不可能——甚至是上司，却使她延迟进餐。她下意识地挺起胸膛，走进客厅，拿起话筒。

“喂，”她低沉而有磁性的声音既平稳又听不出她的不悦，“我是傅萝拉。”

“妈！”女儿的声音立即驱散了她不情愿的态度，“你跑到哪去了嘛？我打了整晚的电话！”

“茱莉！”和女儿通话的慰藉感马上又转为满心的关切。她看看手上的细薄金表，都快十点了，“你怎么啦？人在哪儿？你不是说，这星期要去纽约？”

“本来是要去的，”她女儿听起来没啥问题，

于是萝拉坐在沙发扶手上，并舒服地盘起腿来。经验告诉她，女儿虽然不常打电话来，但每次都讲很久，萝拉也准备好要听听女儿的解释，“我告诉哈利我不能去了。”

“原来如此。”其实萝拉并不真的了解原因，但这似乎是个适当的回答。如果茱莉想说太多，只会平白遭她抢白一顿。从她十六岁开始，茱莉总是拒绝接受母亲的劝告，如果母亲试着劝导她什么事，茱莉最喜欢反驳的话就是：“你自己把自己弄得乱七八糟的，又有什么资格批评我的计划？”虽然这样的反击完全没有道理，但萝拉对自己的过错极为敏感，宁愿停止这话题。

“怎么？”茱莉急躁地喊着，“难道你不想知道我为什么急着要跟你联络吗？你不想知道我为什么拒绝哈利的条件吗？”

“当然想啊，”萝拉说着，并期待地遥望着端坐在酒柜上的那瓶雪莉酒，只可惜太远了，伸手拿不到，“我以为你正要告诉我呢！”一阵焦虑突然掳住了她，“出了什么事了？你生病了吗？”

“没有啦！”茱莉带着轻蔑的语气，“我觉得再好不过了。这难道是我留在伦敦的唯一理由

吗？”

萝拉疲倦地耸耸肩。她整天抬头看人，现在脖子酸痛，脊椎骨也麻了。已经疲惫一天，她实在没有心情再玩这猜猜看的游戏了。

“你离开那经纪公司了吗？”她小心翼翼地问，惟恐激怒她女儿，又惹来一场脾气，“找到了更好的工作？”

“也可以那么说，”显然萝拉猜对了路，因为茱莉的语气略带暖意，“只是我还没有离开那经纪公司。”

“哦，”萝拉试着反刍女儿话中的含义。“那——一定是某位男士了。”茱莉到伦敦已经五年了，交过不少男朋友，她愿意为一个男人放弃模特儿合约，萝拉还是第一次听说呢！

“你猜对了。”茱莉很显然地想要急着宣布消息，“是为了一个男人，这个男人啊——妈咪！我要嫁给他，至少，我想要嫁给他。”

萝拉双唇微张，“你要嫁人了！”这是她意料之外的，因为，茱莉一直嚷着她不适合结婚，尤其是母亲曾有过不愉快的经验。

“其实还没有啦——”茱莉立刻坦承，“他还没跟我求婚。不过，你放心，他会的，我会

让他开口的，只是——唉——他想要见你。我们是不是可以到你那里过周末？”

“他想见我？”萝拉很讶异，何况茱莉的语气听来似乎并不同意这个提议。

“是啊，”她很简短地说。“很笨，对不对？但是——唉——我干脆告诉你好了。他不是英国人，是意大利人，一个意大利伯爵，你相信吗？当然，他现在也不再用这些头衔了。反正，他不是意大利贵族里穷苦的一族，他家有工厂什么的，在意大利北部。总之，他很有钱。这不就够了嘛？”茱莉发出愉快的笑声。“要不然我也不可能想嫁他，不管他有多么性感。”

萝拉被这突然的消息吓了一大跳，“但是——茱莉……”她舔舔唇，试着找出可以表达感觉的字眼，“我是说，他为什么要见我呢？而且——还要来这儿。我的房子这么小，只有两间卧房！”

“那又怎样？”茱莉又重拾挑衅的语气，“我们只需要一间。”

“那怎么成？”萝拉知道她正处于被她女儿称为迂腐的险境中，但她不得不坚持，“除非你和我睡一间。”

“唉，好吧。”茱莉发出不耐烦的声音，“反正杰克大概也不想在你那里跟我一起睡。这反正是他的主意，要跟你介绍他自己。显然他们那边的人都是这样做事的。只是我告诉过他，我是‘父不详’。”

茱莉轻蔑的字眼勾起了萝拉的不满，但她把防御的意念压抑了下来。这是老掉牙的争论，而茱莉跟母亲一样清楚，她跟别人一样，有个父亲，只是她的父母亲没有结婚，而她一直把这件事怪罪在母亲身上。

茱莉一直认为，母亲早该知道，这让她怀孕的人是有妇之夫，因此不管母亲怎么解释，都改变不了她固执的想法。她也知道当时母亲才十六岁，而生父麦法连年纪大得多，但她还是不放弃对母亲的指控。她坚持她早该起疑的，为什么这个男人会在新堡工作，而周末到爱丁堡去？

但是萝拉十六岁时，根本不像她女儿现在这么精明。萝拉是父母年纪很大了才生的独生女，因此一直是天真、不成熟的。

麦法连是她在朋友家的一个舞会上认识的，像他这样见闻广博、有格调、有自信又稳

重的男人能对自己倾心，她一直觉得受宠若惊。况且，当时有他接她放学回家，接受别人羡慕的眼光总是件很虚荣的事。尤其她一直过着平淡的生活，这件事算是生活里的一大刺激。

当然，现在回想起来，萝拉可以看出她当时有多蠢。一个像麦法连这样喜欢女人的男人，怎么可能到三十岁了还没有女朋友或老婆？但是年轻的萝拉对什么都不在乎——而她终于付出代价了。

她怀疑当初麦法连也不是有意要陷得如此之深的。跟她一样，他明显地喜欢一个不属于同年龄层的人作伴。萝拉在十六岁时，早已出落得婷婷玉立了。她的身材一直都很高，而她青少年时期，比现在还丰腴，所以她看起来较成熟，也较有经验吧，她想。麦法连一直以为她会好好地照顾、保护自己，但他后来发现她把贞操给了他时，他着实吓了一跳。

这也是他们交往终止的时间。麦法连看到了再交往下去的危险，决定抽身而退。三个星期后他告诉她，他被调职到曼彻斯特，而从此之后她就再也没有看过他。

萝拉是在汤达顿家认识麦法连的，汤达顿

是萝拉好朋友的父亲，他是麦法连的同事，当然知道为什么他周末都跑到爱丁堡。萝拉真恨他没有早点告诉她实情，以至于一切都已太迟了。怀孕使萝拉的一生似乎都已毁于一旦。

她当然很害怕将此事告诉父母亲。他们对年轻一辈一向就看不顺眼，而她也早作好心理准备，等他们命令她把小孩拿掉。但这次她错了。父亲只提出一个解决方法：她可以把小孩生下来，但必须再回去念书。

她本就该把握接受教育的机会，况且她如果要亲自抚养小孩，更得有份好工作。于是白天她把小孩留给母亲照顾，念完高中，也上了大学。

这样的日子过得不容易，娇纵任性的茱莉从小并不好带，而且从她开始教书第一年，她父母因车祸事故丧生之后，日子更加艰难。

当然，后来茱莉发现自己的身世，其他的问题又随之而来。茱莉从小便讨厌她只有妈妈的事实，而随着年龄的增长，她越来越常发脾气。

而萝拉却得天独厚。她小时相貌平凡，到了十几岁时如花蕾绽放，蜕变成一个美人。她

的肌肤平滑、毫无瑕疵，身材修长，头发像闪亮的金铜色瀑布，自在活泼地飞扬在肩上，成为班上最受欢迎的女孩。虽然萝拉担心女儿会重蹈她的覆辙，但茱莉却比她精明多了。

萝拉不愿承认，但当茱莉十八岁辍学后到伦敦去工作时，她的确松了口气。跟如此自私冷漠的人同住在一间小公寓，实在是莫大的心理负担。

不出所料，茱莉成名了。几个月内，她甜美的脸庞出现在各式杂志的封面上，而过去的辛酸也埋藏在她粉饰过的、美好的面具之下。

当然，萝拉也为她高兴。她在诺桑伯兰买了一间小宅，离市中心十五英里，只在上班时才开车到新堡去。

萝拉将自己拉回现实。“所以你们明天傍晚会到啰？”她问道，心中盘算着冰箱里的存货。如果茱莉和这个人要来这里过夜，她势必要趁明天午饭时间去买东西。

“如果你不介意。”茱莉无奈地说。茱莉在骑士桥也买了一栋豪华公寓。她极少到本福市来。

“我当然不介意，”萝拉安抚茱莉。她可不

想让这周末有个不愉快的开始。“呃，他叫杰克，姓什么？”

“我告诉过你了！”茱莉怒道，“他是意大利商人，姓罗，他是长子。”

“喔。”萝拉紧张地想着，如果萝拉和他结婚，是不是会住在意大利呢？

“反正，你明天就会见到他了。”茱莉终于说了，“我们大概会开他的兰伯基尼跑车吧。其实我想坐飞机，但杰克说他想看看乡下风景，他就是对历史有兴趣，旧房子之类的。”

“是吗？”

萝拉很讶异。虽然她不清楚女儿交男友的历史，却很难相信茱莉会喜欢一个对物质喜好之外还有别的兴趣的男人。也许茱莉渐渐成熟了，萝拉满怀希望地想。但愿茱莉能懂得人生除了累积财富之外还有许多其他的事情，这应该不是奢望吧？

“所以，明天五点见啦，”茱莉很快地结束。
“再见！”

“拜拜。”

萝拉还未反应过来，电话已被挂断了，她摇摇头。好不容易站了起来，为自己斟了一杯

雪莉酒。

不知其味地尝了几口，她终于整理好思绪，茱莉要结婚了，要安定下来了。

其实她不是不高兴。相反地，她真心希望女儿能找到真正的幸福。现在她也懂得爱人的滋味如何了，也许能原谅母亲的过失。



每个星期五萝拉都很忙碌。她没有空堂，通常都是利用午餐休息时间处理一些身为英文系副主任必须负责的文件。也就是说，她星期六可以轻松一下，星期日再准备下星期的工作。

所以，当她走到停车场去开那部小小的福特车时，数学系的同事李马柯惊讶地扬起眉毛。“有约会吗？”他边问边关上车厢盖，“我不会只是你打发时间的对象吧？”

萝拉对马柯扮了个鬼脸。

他们断断续续地交往着，也不过是偶尔看场电影、表演或吃顿饭，从来没有认真过。萝拉决定他们的友谊也只能发展到如此了，而四十出头，还跟母亲一起住的马柯也没什么异议，他只是有时还想维持一下自尊罢了。

“我要去买东西，”她坐进驾驶座，“茱莉要